

揭西县财政局文件

揭西财预〔2021〕39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的通知

县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21〕74 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3006 万元（其中奖励绩效 500 万元），专项用于三保项目资金（保工资方向）。此项资金全部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控。2021 年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项目名称应与该项资金预算指标中的项目名称保持一致，并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。请抓紧实施，专款专用，严格按照中央直达资金管理要求使用资金，确保年底前完成资金使用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揭西县财政局

2021年8月30日